凤凰镇人民政府

关于公益性岗位招聘的公告

为促进就业困难群体就业，贯彻落实《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调整就业有关扶持政策的通知》（渝人社办〔2020〕188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全日制公益性岗位2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报名条件

（一）招聘对象

1.男五十周岁、女四十周岁以上的登记失业人员；

2.离校两年内的登记失业高校毕业生；

3.登记失业的复员退伍军人。

（二）报考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爱岗敬业。

2.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能够胜任拟招聘岗位的工作。

3.性格开朗 ，具有良好的工作意识，工作耐心负责，积极主动。

4.熟练运用办公软件。

5.具备良好的组织、沟通、协调能力。

6.重庆户籍。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符合报名条件：

1.在校期间受过处分的、有违法犯罪记录的、受党纪政务处分在影响期内的，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部门审查的；

2.在职的村（社区）干部、本土人才、全区临聘人员等财政保障人员和丧失劳动力人员不可报名；

3.已享受过有关扶持政策且享受期限已满的。

二、招聘程序

本次招聘采取报名、资格审查、面试、体检、政审、备案及公示、聘用的方式进行，具体事项如下：

（1）报名

填写沙坪坝区凤凰镇公益性岗位报名信息表（附件 1），文件及邮件均命名为“沙坪坝区凤凰镇公益性岗位报名信息表”于2024年 12月22日 24:00前投递至邮箱：2078708994@qq.com。

（2）资格审查

根据报名表择优筛选符合条件的人员，进行现场资格审查。需提供学历学位证明、学信网材料、失业登记材料等原件，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资格审查无误后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3）面试

对进入面试名单人员进行面试。如岗位招聘计划数与报名人数的比例达不到 1:3的，相应核减进入面试比例直至岗位取消。

（4）体检

按照面试成绩确定拟进入体检人员名单，体检为等额体检。报考者前往指定医院进行体检，费用自理。体检合格后进入资格审查环节。

（5）政审

全面考察报考者各项条件尤其是思想道德品质、有无违法犯罪记录、违法违纪情形等。

（6）备案与公示

在有关公开场所公示拟聘用人员信息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同时，经沙坪坝区就业和人才中心审批同意，确定为拟聘用人员，将审批表和拟聘用人员名册备案。

（7）聘用

签订有关手续正式聘用，遵循动态退出机制，服务合同最长不超过三年。

三、工资待遇

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的通知》（沙府办发〔2021〕91 号）相关规定，执行公益性岗位工资和社会保险。

四、其他注意事项

本招聘岗位为公益性招聘岗位，其不适用劳动合同法有关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规定以及支付经济补偿的规定。应聘人员应确保名下无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等，并应如实填写有关信息，凡弄虚作假，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录用资格，相应后果由应聘人员自负。

本次招聘任何环节有发现不符合条件或自愿放弃的，均可以向后递补。未尽事宜由凤凰镇党建人事岗解释。

附件1

沙坪坝区凤凰镇公益性岗位人员报名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民 族 |  | 相 |
| 出生年月 |  | 籍 贯 |  | 政治面貌 |  |
| 学历学位 |  | 熟悉专业有何特长 |  |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毕业时间 |  | 片 |
| 通讯地址 |  |
| 身份证号 |  | 联系电话 |  |
| 所属类别（十类就业困难人员） |  |
| 学习、工作或社会实践经历 |  |
| 主要奖惩情况 |  |
| 家庭成员情况 | 姓 名 | 关 系 | 所在单位 | 职 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 注 |  |